

## 苗栗縣西湖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68001 苗栗縣西湖鄉三湖村1鄰店仔  
街1之3號  
聯絡人：林梅京  
電話：037-921515 分機129  
傳真：037-920896  
電子郵件：ching4692@ems.miaol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褒忠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西鄉民字第11400115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公示送達公告1件 (0011512\_2025121516001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（41西鄉字第26號）變更  
(承租人之繼承人申請繼承及續租)登記，因出租人現況  
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  
理公示送達，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電子入文  
2025/12/15  
17:04:25  
交換章

褒忠鄉公所 114/12/15



1140015595